

省级综合年鉴与生态环境保护

——以《江苏年鉴（2014）》《山东年鉴（2014）》
《广西年鉴（2014）》为例

阳晓儒*

摘 要 生态环境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对生态环境的记载是一个地方最基本的地情资料。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改善，生态环境问题已经成为广大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焦点。地方综合年鉴如何记述生态环境方面的资料，尚未有统一的认识。通过对2016年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办公室评选出的全国地方志优秀成果（年鉴类）省级综合年鉴特等的《江苏年鉴（2014）》《山东年鉴（2014）》《广西年鉴（2014）》三部省级综合年鉴的生态环境保护等篇目内容的分析，发现省级综合年鉴在记述生态环境、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内容时，采取相对集中、分散等记述方法进行记载，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但还存在内容记述不全面、不系统、栏目设计不科学、内容要素缺失等问题，未能全面反映一个地方生态环境保护方面所取得的成效。地方综合年鉴应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内容的记载，全面反映区域生态环境的基本状况、发展特点和改善生态环境所采取的各项举措。

关键词 省级综合年鉴 生态环境保护 记载

生态环境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是一个地方最基本的地情资料。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布的《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规定（试行）》第三章第十三条明确规定：“年鉴主要辑录反映本行政区域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的基本情况，以及与本行政区域密切相关的资料。”可见，自然是地方综合年鉴辑录的一个重要内容。

自然泛指自然界，水、空气、山脉、河流、植物、动物、土壤、岩石矿物、气候等等，都属于自然的范畴。自然是相对于社会而言。地方综合年鉴中自然的基本范畴包括环境和资源两大部分，是一个行政区域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本条件，也是了解一个区域自然状况的最基本资料。辑录自然方面基本情况的目的是展示一个行政区域的自然

* 阳晓儒，男，湖南省安仁县人，广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年鉴工作处处长、副研究员，主要研究方向为文艺学和年鉴编纂。

生存状态,让读者对该地域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的基本情况有一个大致的了解。自然情况是了解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基础。^①

地方综合年鉴辑录自然方面的内容主要包括自然环境、自然资源、自然灾害、环境保护等方面内容。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生态环境保护在许多地方综合年鉴中已升格为类目或分目。编写生态环境保护栏目,应重点记述环境质量、环保法治、环境治理、生态建设等内容。环境保护是党委、政府的一项中心工作,涉及到许多部门和单位,应以环保部门撰稿为主、其他部门单位供稿为辅助。^②在如何记述生态环境保护内容方面,年鉴界有不同的看法,导致编纂出版的年鉴有很大差异。为此,本文探讨地方综合年鉴中生态环境保护篇目内容的记述问题,以期为全国地方综合年鉴编纂生态环境保护篇目内容提供启示和借鉴。

一、研究样本

本文研究对象为2016年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办公室举办的全国地方志优秀成果(年鉴类)评比中评选出来的地方综合年鉴中的3部省级综合年鉴。之所以选择省级综合年鉴,是因为省级综合年鉴在省、市、县三级综合年鉴中具有示范引领作用。而且这3部省级综合年鉴创办的时间较早,且均采用年刊的形式出版,出版单位是年鉴社或杂志社,其编纂出版不用再经第三方审改就可以自行出版,有最终出版权。其中《广西年鉴》创办最早,为1985年创办;《江苏年鉴》次之,创办于1986年;《山东年鉴》紧随其后,创办于1987年。3部年鉴均是全国较有影响的省级综合年鉴,曾在全国年鉴评奖中多次获奖,是编纂质量较好的地方综合年鉴。3部省级综合年鉴的地域分布分别处于中国的西部、东部和北部。在地域分布上也具有一定的代表性。通过对这3部省级综合年鉴生态环境保护篇目的对比分析,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反映全国地方综合年鉴生态环境保护篇目编纂的基本情况,具有可参照性。

二、编纂方式方法评析

上述年鉴均记载有生态环境保护的内容,但篇目名称和记述要素、内容详略不尽相同。这与其编纂思想和编纂方式方法有很大关系。而编纂思想是通过编纂方式方法和最终成果来体现的。本文主要讨论编纂方式方法。

(一) 主要编纂方式方法

地方综合年鉴一般是通过篇目、分目,对记载的信息资料进行分类,再运用文章、条目、图片和表格等形式进行记述。通过比较分析,3部年鉴在记述生态环境保护方面

^① 杨军仕、王守亚等:《地方综合年鉴编纂教程》,方志出版社,2016年,第41页。

^② 杨军仕、王守亚等:《地方综合年鉴编纂教程》,第45~46页。

的内容均是采用条目、图片和表格的形式来记述的，在记述方式方法上是基本相同的。也就是说，他们的文字内容的表现形式是相同，都是采用条目体。但是，这3部年鉴在篇目、分目和条目设置，以及内容记述和篇幅字数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详见《江苏年鉴（2014）》《山东年鉴（2014）》和《广西年鉴（2014）》有关生态环境保护内容对照表）。

表1 《江苏年鉴（2014）》《山东年鉴（2014）》和《广西年鉴（2014）》
有关生态环境保护内容对照表

年鉴名称	篇目	分目	条目	篇幅（千字）
山东年鉴 (2014) ^①	全省概况	自然地理	位置面积、地形地貌、河流湖泊、海岸海域、气候	9.291
		自然资源	土地资源、矿产资源、水资源、海洋资源、动植物资源	
	建设·环保	环境保护	概况、污染物减排、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测、大气污染防治、雾霾治理、自然生态保护、农村环境保护、辐射安全监管、危险废物安全监管、环境监察、环境宣传教育	
江苏年鉴 (2014) ^②	省情概览	地理	位置、地貌、水系、气候	74.613
		资源	土地资源、矿产资源、海洋资源、森林资源、动物资源、表格：2013年江苏各省辖市降水量、2013年江苏各省辖市和各流域水资源总量	
	生态环境	环境质量	水环境、空气环境、声环境、生物环境、近岸海域环境、辐射环境、固体废物	
		生态保护	综述（生态文明建设回顾、生态文明建设年度部署、环保投入、排污费征收、环保法规建设、环保宣传教育、环保机构改革、环保合作交流、表格：江苏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指标体系）、自然保护区保护（自然保护区概况、湿地资源保护、太湖流域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生物多样性保护（濒危物种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调查、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调查）、森林资源保护（植树造林、林地占用征收、林木采伐审批、木材运输管理、林政案件查处）、土地资源保护（江苏省第二次土地调查主要数据、耕地保护、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土地市场、江苏地价状况、土地执法监察、地籍管理，表格：江苏省耕地分布状况、江苏省有灌溉设施和无灌溉设施耕地面积、2003—2013年度江苏省城市地价水平）、地质矿产资源保护（地质遗迹自然保护区及地质公园建设、地质环境监测、地质勘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矿业权有形市场建设、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表格：2013年江苏省	

① 《山东年鉴（2014）》，山东年鉴社，2014年7月。
② 《江苏年鉴（2014）》，江苏年鉴杂志社，2014年12月。

续表

年鉴名称	篇目	分目	条目	篇幅（千字）
江苏年鉴 (2014)	生态环境	生态保护	矿山环境保护情况)、水资源保护 [河湖概况、蓄水、水质、水资源利用、水环境改善、太湖水环境综合治理、水资源保护、水资源管理、节水型社会建设、水生态文明建设, 表格: 2013 年江苏省管湖泊蓄水动态、2013 年江苏省大型水库蓄水动态、2013 年江苏省管湖泊水质及富营养化状态、2013 年江苏省分区域供水量和用水量、江苏省各省辖市及省管县(市)用水总量控制目标、江苏省各省辖市及省管县(市)用水效率控制目标、江苏省各省辖市及省管县(市)水功能区管理目标]、海洋与渔业生态保护(海域环境与生态状况、渔业水域生态环境、水生生物资源养护、海域海岛管理、海洋环境保护、海洋与渔业执法管理、表格: 江苏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名录)、生态示范创建(国家生态市县建设、生态工业园区建设)	74.613
		节能减排	综述(节能减排概况、市场化节能新机制、节能监督管理、表格: 2013 年江苏省各省辖市节能目标完成情况)、重点节能工程(节能改造工程、节能技术开发和推广应用、重点耗能企业节能)、重点领域节能 [工业节能(工业节能概况、冶金行业节能减排)、交通运输节能(交通运输节能概况、交通运输节能减排技术攻关及技术示范)、建筑节能(建筑节能概况、绿色建筑行动实施、绿色建筑项目示范和区域示范、建筑能耗监管体系建设、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新建建筑能效水平)、公共机关节能(机关节能)、科技节能(节能减排关键技术研发, 表格: 江苏省交通运输行业首批节能减排示范项目)、污染物减排(主要污染物减排、水污染物减排、大气污染物减排、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	
		污染防治	大气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程、机动车尾气污染治理、城市扬尘治理、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大气污染联防联控)、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长江流域水污染防治、南水北调东线江苏段水污染防治、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化工园区整治管理、农村环境保护)、农业人面源污染防治(生态循环农业、畜禽粪便综合利用、种植业污染控制、太湖流域农业污染源治理)、其他污染防治(核与辐射安全监管、重金属污染防治)、环境监管(环境影响评价、环保执法、环境监测预警、重点污染源监控)	

续表

年鉴名称	篇目	分目	条目	篇幅（千字）
广西年鉴 (2014) ^①	概况	广西概貌	历史、地理、环境、气候·水文、资源·物产、人口、民族、语言、宗教、领导机构党派团体及负责人，表格：主要江河最高水位和最大流量（2013年）、年末总人口及人口自然增长率变化情况、县级以上行政区划（2013年）	18.802
		生态文明建设	生态环境宣传教育、环保科技发展、生态示范区建设、耕地资源保护、节能减排、石漠化综合治理，表格：能源生产与消费情况、工业三废变化量变化情况、自然保护区面积变化情况	
	国土资源·建设·环保	环境保护	环境保护机构及工作概况、污染减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污染防治、核与辐射安全管理、农村环境整治、环境监管	

上表列举《江苏年鉴（2014）》《山东年鉴（2014）》《广西年鉴（2014）》有关生态环境保护内容的基本情况，包括篇目、分目设置，条目、表格标题等内容。通过对这3部省级综合年鉴的比较分析，可以看出，省级综合年鉴记述有关生态环境保护内容的方式方法主要有以下两种。

1. 分散记述法。即将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内容分别放在不同的篇目进行记载的方法。这是大多数年鉴记述生态环境保护内容所采用的一种记述方式。《广西年鉴（2014）》《山东年鉴（2014）》均采用这种方法。在“全省概况”“省情概览”“概况”，以及“国土资源·建设·环保”“建设·环保”“生态环境”篇目中记述有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和环境保护的内容。在“全省概况”“省情概览”“概况”篇目记述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中比较稳定的内容。在“国土资源·建设·环保”“建设·环保”“生态环境”篇目重点记述年度变化的内容。例如：《山东年鉴（2014）》“全省概况”中的“自然资源”分目记述的“土地资源、矿产资源、水资源、海洋资源、动植物资源”内容就是山东省域自然资源中较稳定的内容。《广西年鉴（2014）》根据中共十八大提出的“五位一体”的战略布局，在“概况”篇目设立“经济和社会发展、政治文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分目，将“生态文明建设”的内容放在“概况”篇目，同时，将“环境”“气候·水文”“资源·物产”等自然资源的内容放在“概况”篇目中的“广西概貌”分目中记述，而将“环境保护”的内容放在“国土资源·建设·环保”篇目中记述。《江苏年鉴（2014）》在“省情概览”篇目设置“资源”分目，将“土地资源”“矿产资源”“水资源”“海洋资源”“森林资源”“动物资源”等相对稳定

① 《广西年鉴（2014）》，广西年鉴社，2014年10月。

的资料放在“省情概览”篇目，而将年度变化较大的资料相对集中设立“生态环境”篇目进行记述。

2. 相对集中记述法。即将有关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内容集中在一个篇目进行记载的方法。在这3部省级综合年鉴中，只有《江苏年鉴（2014）》设立单独的“生态环境”篇目记述生态环境保护的内容。由于相对集中，因此记述的内容较多，为解决层级及归属问题，《江苏年鉴（2014）》在“生态环境”篇目设置了较多的层级来进行归类和划分。《江苏年鉴（2014）》的“生态环境”篇目，下设“环境质量”“生态保护”“节能减排”“污染防治”四个分目，除“环境质量”分目下面直接跟条目外，“生态保护”“节能减排”“污染防治”三个分目下均设有子分目，有的子分目下还设有孙分目。如“节能减排”分目下设有“重点领域节能”子分目，其下设有“工业节能”“交通运输节能”“建筑节能”“公共机关节能”“科技节能”“污染物减排”孙分目。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各地省级综合年鉴通过两种不同的方法对所在区域的生态环境保护状况进行了较全面的记载，较好地反映了一地生态环境保护的特点和发展变化状况。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内容压缩过度。3部省级综合年鉴，篇目最多的7万多字，最少的不到1万字，相差6倍之多。《山东年鉴（2014）》除“全省概况”篇目中的“自然资源”部分的内容外，“环境保护”收录的内容只有环保部门提供的内容，其他部门有关生态保护的内容没有收录在“环境保护”部分内容中。这也是全国许多地方综合年鉴比较通行的一种做法。在环境质量日益受到重视的今天，在100多万字的总篇幅中，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内容只占全书篇幅的1%左右，是对生态环境保护内容压缩有点过度。或者说记述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内容还不够全面系统。二是内容过多过细。3部年鉴中，《江苏年鉴》的“生态环境”篇目内容最多，总篇幅7万多字，是3部年鉴中最多的，也可以说是全国省级综合年鉴中有关生态环境内容记述内容较多较全的。在180万字的总篇幅中占有3.8%。从篇幅上看，似乎是合理的。但是，如果剔除年鉴中的一次文献和统计资料等文献资料外，其所占比重就显得过多过细。这也可以从其所设置的分目、子分目、孙分目的层级中看出其内容过多过细。其设置四个层级，有的层级下面只有一个条目，如“公共机关节能”孙分目下就只有一个条目“机关节能”。而这只有一个条目的分目在年鉴中是不提倡的，也不符合年鉴的体例规范。俗话说，独木不成林。年鉴中也有独条不成目的体例要求。而且，其“生态环境”篇目也没有全部刊载江苏省年度内所有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内容，其中“淮河治理”“太湖治理”“中小河流治理”“城市综合环境治理”“沿江生态环境建设”等内容还散见在其他篇目中。三是生态环境保护的内容记载不全面、不系统。3部省级综合年鉴均未全面、系统记载当地的大气环境、水环境、城乡生态环境、城乡环境保护等内容。四是篇目设计不科学。3部省级综合年鉴，除《江苏年鉴》从生态环境的高度设计篇目、分目及条目外，《广西年鉴》《山东年鉴》均是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设计分目及条目，未能全面展示全省域生态环境保护的情况。

（三）存在原因分析

3 部省级综合年鉴的生态环境保护的内容记载不全面、不系统，栏目设计存在许多不科学的问题，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对生态环境保护内容编纂重视不够。由于全国大部分地方综合年鉴创办时均处于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时代，加之受计划经济的影响，对生态环境保护缺乏足够的重视，所收集的资料也仅仅局限环保部门提供的材料。单独设立“生态环境”或“环境保护”篇目的地方综合年鉴在全国不多见。

二是缺乏对区域生态环境保护资料的全面掌握。由于年鉴编纂者多数缺乏自然环境相关学科的专业知识，加之年鉴供稿渠道单一及生态环境保护涉及的单位和部门分散，既有环保部门，又有建设部门和生产行业，资料涉及面广。而现在的年鉴编纂单位大多仅仅依靠环保部门提供的资料，致使生态环境保护篇目的内容不够完整，不能全面反映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的全貌和时代发展变化的情况。

三是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认识不足。由于有些地方党委、政府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片面追求 GDP，导致对生态环境保护重视不够。这也直接反映到年鉴内容的编纂上。许多年鉴编纂者重视对经济生产和管理部门内容的收集，忽视对生态环境保护内容的记载，直接导致地方综合年鉴有关生态环境保护内容的单薄。

三、对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好生态环境保护篇目内容的启示

综上所述，这 3 部省级综合年鉴为地方综合年鉴如何记好生态环境保护篇目提供了实践范例。这些编纂方式方法既有可取之处，也有需要调整的地方。按照《地方志工作条例》《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规定（试行）》《全国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纲要（2015—2020 年）》，以及《全国年鉴事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的要求，到 2020 年，将实现全国省市县三级综合年鉴全覆盖。全国地方志系统将同时实行“十大工程”，其中年鉴精品工程就是“十大工程”之一。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生态环境保护日益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和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作为记载一地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年度资料的地方综合年鉴必将越来越重视和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内容的记载，生态环境保护篇目的内容和篇幅会有较大幅度的提升。许多地方综合年鉴会单独设立生态环境或环境保护的篇目记载当地党委、政府部门治理环境的各项重要举措，以及当地生态环境治理取得的成效。通过上述分析，地方综合年鉴记好生态环境保护篇目应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一）地方综合年鉴要重视生态环境保护篇目内容的记载

一地的历史演变和文明发展进程与生态环境息息相关，甚至在某种意义上取决于生态环境。独特的生态环境也是产生独特社会风尚并影响人们行为的重要因素。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人类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依赖性越来越高，人类活动对生态环境的正面、负面影响越来越大。记好一地的生态环境不仅是全面反映一地经济社会发展全貌的

需要,也是年鉴服务现实社会的需要。从环境保护作为一个分目放在城乡建设篇目,到如今多数地方综合年鉴将环保和建设并列,或单独设立环境保护篇目,甚至设立生态环境篇目,说明年鉴界对生态环境重要性的认识逐步深化。近几年,各地生态环境的恶化,也引起年鉴界对如何记述好环境保护内容的重视和讨论,反映出年鉴界对记好生态环境内容的关注。地方综合年鉴应当单独设立生态环境或环境保护篇目,重点记载本地域生态环境保护的基本情况和年度信息资料。具体包括当地的大气环境(废气排放、废气治理、粉尘治理、酸雨治理等)、水环境(地表水、地下水、海水水质等)、城镇环境保护(空气质量、水体环境、噪声、固定废弃物、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等)、农业生态环境、环境保护工作(环境保护规章、环境规划、环境保护执法等),并且给予足够的重视。鉴于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性强,涉及多个部门,应由环境保护部门牵头,将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的城建、工业、农业、水务等部门的资料进行广泛收集,以确保生态环境保护记述内容的全面性、科学性,真正做到全面系统记载一地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貌,充分发挥年鉴服务现实的功能。

(二) 地方综合年鉴应拓展生态环境保护内容的组稿渠道

从3部省级综合年鉴编纂的实践来看,部分年鉴编纂者对生态环境保护缺乏全面的了解,致使年鉴记载生态环境保护的内容不够全面。因此,在年鉴编纂过程中,不能简单地只利用环保部门提供的资料,应着眼大环保的概念,对环保部门提供的资料进行全面分析。在环保部门提供的年度资料不够全面系统的情况下,要联系与生态环境保护密切相关的其他部门,要求他们提供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的年度资料,以充实完善生态环境保护篇目的内容,确保生态环境保护内容的全面性、系统性。

(三) 地方综合年鉴要记好生态环境保护的年度动态变化情况

地质、地貌、气候、水文、土壤、生物等要素构成完整的生态环境系统。这个系统中有的要素变化较快,有的变化较慢。地方综合年鉴记述生态环境,既要反映变化慢的生态环境要素,也要反映变化快的生态环境要素,不能以其不变或变化慢或上一卷年鉴中已经记述而不记或少记。在记述方式方法上,对变化不大或比较稳定的生态环境要素可以采取放在概貌、总述、概览等篇目中记载,以反映一地生态环境的基本面貌。对于年度变化较大的生态环境要素,应单独设立篇目集中记述。因为生态环境的动态变化是持续的、全方位的,对于身边能感受到的或科学技术能监测到的变化,应尽量记述,不能视而不见。如环境空气质量、江河水质状况、区域环境噪声、道路交通噪声、污染物减排等方面取得的进展情况,有关部门在矿产资源调查、土壤调查、海洋环境调查等方面的年度变化情况,都应收入年鉴。对环保部门不能提供的资料,要联系相关部门进行补充完善。

(四) 地方综合年鉴要记好人地关系的双向变化情况

人与生态环境的关系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一个“适应—利用(改造)—破坏—修复—和谐发展”的过程。近百年间,由于人类活动频繁,城乡大规模无序开发,土地、

植被、水域等生态环境遭到严重破坏，有的甚至发生不可逆转的影响。这种变化和影响应该在年鉴中有很好的体现。但是，人类对生态环境的破坏不是无止境的，随着地方经济实力的日益增强，人们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地方政府开始运用法律手段、经济手段和行政干预等多种方式修复生态环境，以期实现人与环境的和平共处、和谐发展。其中，植被的修复比较明显。1985—1995年，广东省开展为期十年的“绿化广东”行动，林地面积从原来的463.7万公顷增加到930万公顷，全省森林覆盖率由1980年的30.2%提高到2000年的456.9%，大大改善了许多野生动植物的生存环境。年鉴既要记载人类活动对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也要记好人类活动对生态环境的正向反馈。人类活动对生态环境的正反两方面的反馈均有存史、资政价值。

（五）地方综合年鉴要注意生态环境的区域差异

虽然地方综合年鉴要全面记述一地地质、地貌、气候、土壤、水文、空气、自然资源、自然灾害等要素，但在内容详略处理上应与区域环境保持一致。如大城市、特大城市的中心城区，自然环境被人工环境所覆盖，动植物减少，土壤类型、土质对生产的影响小，而各类工程建造频繁，对地质结构的依赖性较大。因此，大城市、特大城市的综合年鉴在各要素的处理上，可以略记土壤、动植物、自然资源等内容，详记工程地质、生态环境（人地关系）变化情况；西部地区的县（市）生态环境大多仍保留自然形态，可较详细记载生态环境各自然要素的情况，特别是人们生产、生活关系密切的要素。当然，生态环境保护篇目的框架设计是一项系统工程，除了可按城市化程度处理篇目结构和记述内容外，还要考虑区域特点。如年内城中有新发现或经济开发价值较高的自然资源则要详细记述；如年内城市中确实没有发生威胁人们生命和财产安全的自然灾害，可不必设立条目标记述。

综上所述，生态环境保护是年鉴内容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人们认识一地基本情况、研究一地基本情况的基础。地方综合年鉴应重视生态环境保护篇目的编纂，认真研究和挖掘生态环境保护的特点和规律，全面、客观地记述生态环境的发展变化与现状特点，为人们了解一地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情况、研究一地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责任编辑：冷晓玲 杨卓轩